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三十八章，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有關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事宜。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 (港幣櫃台) 及 80388 (人民幣櫃台)

董事變動

茲提述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於2026年2月27日刊發的公告，有關(但不限於)委任陳錦榮先生(「陳先生」)接替周胡慕芳女士出任香港交易所董事會(「董事會」)成員，任期約為兩年，由2026年4月29日舉行的2026年香港交易所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起，直至2028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

陳先生的履歷如下：

陳錦榮 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67歲)

其他主要職務

- 龔如心慈善管理有限公司^(註) – 理事會成員 (2025~)
- H Capital –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顧問 (2025~)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董事會高級顧問 (2024~)

前任職務

-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 非執行董事 (2019-2025)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審計部董事總經理 (2009-2024)
- 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2023)
-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非執行董事 (2019-2021)
- 亞洲 – 大洋洲會計準則制定機構組 – 主席 (2014-2015)
- 香港會計師公會 – 會長 (2014)
- 香港立信浩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董事總經理 (1999-2009) 及審計董事 (1996-1999)

公職

- 香港董事學會有限公司 – 董事 (2025~)
- 香港金融管理局 –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 (2025~) 及管治委員會委員 (2025~)
-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 成員 (2025~)
- 消費者委員會 – 主席 (2022~)
-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 諮詢委員會成員 (2022~)

- 調查壹傳媒有限公司#事務的審查員 (2021~)
- 香港上市公司審核師協會有限公司 – 主席 (2021~)
- 新南威爾斯大學香港基金董事會 (UNSW Hong Kong Foundation Board) – 董事 (2014~)

資格

- 商科碩士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
- 文學士 (英國倫敦城市大學)
- 資深會員 (香港會計師公會) (執業)
- 資深會員 (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 榮譽大學院士 (香港都會大學)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上市

曾於聯交所上市

註： 根據香港高等法院批准的遺產管理計劃，龔如心慈善管理有限公司獲委任為龔如心及王德輝慈善信託的受託人 (「受託人」) 。遺產管理計劃制定受託人日後應如何營運華懋集團公司。

現任香港交易所董事白禮仁先生於 2024 年獲委任為華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主席。華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華懋集團的控股公司。華懋集團現時的運作乃由法庭委任的遺產管理人監督。另一位現任香港交易所董事任志剛先生已獲委任為負責監督受託人運作的管理機構成員之一。當受託人開始其運作時將持有及監督華懋集團。

陳先生已確認其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 3.13 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陳先生亦已確認其過去或現在於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無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及其與香港交易所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 (定義見《上市規則》) 無任何關連，以及於獲委任之時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陳先生聲明，於本公告日期除了其本人擁有 2,900 股香港交易所股份外，其並無擁有其他香港交易所股份權益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者) 。陳先生並聲明，除上文披露者外，其與香港交易所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 (定義見《上市規則》) 概無任何關係，與香港交易所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訂立服務合約。

現時非執行董事任職董事會及其若干董事委員會 (如適用) 的酬金如下。

(港元)

| | |
|--|-----------|
| 董事會 | |
| – 主席 | 3,500,000 |
| – 其他非執行董事 | 920,000 |
| 稽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 | |
| – 主席 | 300,000 |
| – 其他成員 | 180,000 |
| 董事會常務委員會、企業責任委員會、投資委員會、上市營運管治委員會以及提名及管治委員會 | |
| – 主席 | 250,000 |
| – 其他成員 | 170,000 |

支付予非執行董事的酬金是作為各人於每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起至緊隨翌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間任職的酬金（直至股東另有決定為止），惟倘非執行董事並非任職整段期間，有關酬金將根據其任職期間按比例支付。

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予以披露，而香港交易所亦不知悉就陳先生的委任有任何其他需要香港交易所股東關注之事宜。

承董事會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秘書
曾志耀

香港，2026 年 3 月 8 日

於本公告日期，香港交易所董事會包括 12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唐家成先生（主席）、聶雅倫先生、白禮仁先生、陳健波先生、謝清海先生、張明明女士、車品覺先生、周胡慕芳女士、丁晨女士、梁柏瀚先生、任志剛先生及張懿宸先生，以及一名身兼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陳翊庭女士。